

证券代码：874812

证券简称：铁近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苏州铁近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新黎路 333 号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电子通讯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电子通讯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2日15: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74812 | 铁近科技 | 2025年2月24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 议案编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普通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00 | 关于拟签订《超微轴承智造三期项目投资协议书》并终止《铁近科技总部项目投资协议书》签约事宜的议案 | √ |
| 2.00 | 《2026年度银行综合授信方案》 | √ |
| 3.00 |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 | √ |

| | | |
|--|-------|--|
| | 构的议案》 | |
|--|-------|--|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2.00），回避表决股东为（陈志强、吴雄、陈雷强、苏州万震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钰贤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原件；
2. 自然人股东由代理人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6年2月28日13:00-15:00

（三）登记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新黎路333号公司3楼证券部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刘彩英 联系电话：0512-63270832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 1、《苏州铁近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苏州铁近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苏州铁近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苏州铁近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13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